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7-110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6月9日上午10:30在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李二路9号金苹果创新园A栋21楼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参与通讯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钟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参会的董事审议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的各项子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金一向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金一黄金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一”）继续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在该授信额度下进行黄金租赁等业务。公司为上海金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二级子公司深圳贵天向长沙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二级子公司深圳市贵天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贵天”）向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三年，在该授信额度下进行流动资金借款等业务。公司为深圳贵天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卡尼小贷向国民信托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卡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尼小贷”）向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信托”）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100万元的信托贷款，产品名称：国睿63号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该授信额度内办理借款业务，授信期限为两年。公司、深圳市卡尼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为卡尼小贷提供法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深圳市卡尼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黄钦坚先生为卡尼小贷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100万元，担保期限为保证合同生效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上海金一法定代表人钟葱先生、深圳贵天法定代表人王熙光先生及卡尼小贷法定代表人陈宝康先生将与上述银行签署融资担保事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以上授信及担保额度不等于上述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及担保金额，实际融资及担保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及担保金额为准。

上述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及担保额度，尚在2017年度融资、担保计划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创展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将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珠宝贷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宝贷公司”）2.3256%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以 1432.28561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金创展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珠宝贷公司的股权。

本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股份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0 日